

宝金文旅函〔2025〕5号

关于对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15号提案的复函

郑旭宏委员:

您在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我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金台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健全非遗保护机制,优化传承发展环境,积极探索非遗文化的传承与创新。

一、构建非遗体系建设,摸清资源底数

金台区设立非遗保护中心,负责非遗项目的挖掘、整理、保护和传承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陕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等法律法规精神,创造性地开展了非遗保护与传承工作,成功构建了完整的省、市、区三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体系,并实现了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的显著拓展。截至目前,我区非遗项目已达省级3个,市级6个,区级53个;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1人,市级3人,区级39人;建立了省级非遗工坊和市级非遗传习所各1个,区级非遗传习所4个;有陕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

性保护示范单位1个。2025年依托文旅资源普查工作，对我区非遗进行全面深入地普查行动。

二、重视非遗人才培养，夯实传承根基

举办非遗保护传承培训班，组织“金台罗氏彩塑彩绘”“传统刻字”“扬子旗袍”“传统刺绣”“汤瓶七士门”等非遗项目开展传统手工技艺项目传研学活动，为参与者提供了一个全方位、立体化的学习体验，深化对非遗文化的理解和传承。创新性地设立了“非遗+旅游”研学路线，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旅游产业发展紧密结合，让更多的人游览中体验和了解非遗文化。精心设计了校本课程，邀请非遗传承人亲临校园，亲身传授古老技艺，引领中小学生对非遗传统技艺的神秘面纱，通过“匠心非遗”进校园系列活动，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精髓融入校园文化生活。2023至2025年三年间，组织省、市、区各级非遗传承人，深入全区中小学校园，开展了超过80场次的非遗进校园活动。这些活动巧妙地将现场展示与知识讲座相结合，不仅传授了技艺，还普及了非遗知识，累计授课超过600个学时。在活动中，我区制作并展示1500件非遗作品，举办35场非遗传习研学活动，极大地激发了学生们对优秀传统文化的兴趣和热情，培养非遗文化的尊重与传承意识，保证文化传承不断档。同时，将进一步充实专业队伍，通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引进等渠道，招聘非遗研究、数字化保护专业人员，定期开展专业人员研修培训，提升基层工作人员专业能力。

下一步，我们将积极与区财政对接，将区级非遗保护经费、

区级非遗传承人补助纳入财政预算，扩充非遗人才队伍，为我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事业提供支持。

感谢您对我区文化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特此函复。



宝鸡市金台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7月7日